

股票代码：002379 股票简称：鲁丰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3-044

山东鲁丰铝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山东鲁丰铝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9月27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13年10月09日10:30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黎屏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与会监事经过讨论，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会议选举黎屏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黎屏女士简历：

黎屏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出生于1960年，高中学历。2006年，任山东鲁丰铝箔工业有限公司主管会计；2007年—2010年任山东鲁丰铝箔股份有限公司总稽核、监事会主席、博兴县银河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博兴县瑞丰铝板有限公司监事。现任山东鲁丰铝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博兴县银河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和博兴县瑞丰铝板有限公司监事。

黎屏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45万股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.1%，与本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鲁丰铝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十日